



无锡晶海

836547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Wuxi Jinghai Amino Acid Co.,Ltd.



半年度报告摘要

— 2025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松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松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向红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向红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
电话	0510-88350255
传真	0510-88352898
董秘邮箱	693921483@qq.com
公司网址	www.chinaaminoacid.com
办公地址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
邮政编码	214199
公司邮箱	wjaa@chinaaminoacid.com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及变化情况简介

1、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氨基酸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支链氨基酸（异亮氨酸、缬氨酸、亮氨酸）、色氨酸、苯丙氨酸、脯氨酸等，可广泛应用于医药、食品、保健品、日化等众多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下游客户领域以医药类为主，主要为制剂厂商和培养基生产商，其余作为保健品、化妆品及食品原料。

公司采取“以产定采”模式，且以供应商直接采购为主；公司通过综合考量供应商生产资质、原材料产品质量、技术水平、交付能力、价格及售后服务等因素，确定每种物料的优质供应商，并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适量备货”；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对相关产品品种对应的产品库存、工艺要求、订单数量等进行分析，并确定该任务单的生产上线时间与生产交付时间。之后，公司仓库按任务单进行配料并由生产部领料组织生产，生产部的工艺员按生产任务单所列产品品种提供相应生产工艺文件对生产部工作进行指导生产，产品开始生产时，公司质量部安排现场监督生产并对加工产品进行验收。产品生产完成并经公司质量部检验判定合格后，由生产部通知入库。

公司国内客户主要为下游制剂厂商，销售为直销模式；境外客户以贸易商为主，销售主要为贸易商模式。公司产品国内主要直接销售给下游制剂厂商，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参与展会、客户介绍、网络推广、主动营销等方式宣传公司产品，了解客户需求及市场情况，在与目标客户针对性接触并确定合作意向后，双方就产品数量、单价、结算方式等具体合同信息达成一致后，签订销售合同，公司与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方式发货、付款，完成最终销售。针对海外客户，公司通过展会营销、主动营销、老客户开发新产品或老客户转介绍、新应用市场开发等方式开发客户，海外客户由终端客户和具有渠道资源优势的贸易商组成。针对海外终端客户，公司直接与其签订销售合同，发货至其指定地点并结算货款、完成销售；而贸易商在搜集整理其客户需求或接受其客户委托后向公司采购相关产品，公司与贸易商签订销售合同，发货至贸易商指定地点并结算货款、完成销售。

公司氨基酸产品远销北美、欧洲、亚太等地，在多年运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与不同领域的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雀巢、雅培、费森尤斯卡比、Cytiva、Prinova 等。

经过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已经成为国内具备一定优势的通过生物制造方式规模化生产氨基酸产品的企业之一，公司的氨基酸原料药系列产品种类及生产规模位居行业前列。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始终坚持技术创新，坚持以产学研为技术支撑，先后成立了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氨基酸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等，公司以绿色发展制造为宗旨，开发出系列低氨氮发酵技术，公司先后荣获“江苏省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建设示范企业”、“江苏省节能减排科技创新示范企业”、“‘十三五’生物发酵行业科技创新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公司高纯度异亮氨酸、高纯度缬氨酸等多款产品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晶海”商标被认定为江苏省著名商标。

公司目前拥有 14 个氨基酸产品原料药注册证，2012 年率先在行业通过 2010 版中国 GMP 认证。由于公司成功研究、开发、生产药用系列氨基酸，形成了配套能力，是国内具备一定优势的通过生物制造方式规模化生产氨基酸产品的企业之一。公司在业内及客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口碑，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为公司大力拓展业务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公司目前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23 项，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持 2 项国家标准、3 项行业标准和 1 项团体标准，参与制定 3 项行业标准和 2 项团体标准；获得教育部、无锡市科技进步奖等多项奖项，2018 年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二等奖。

2、主要产品及用途

（1）产品图示



(2) 产品用途

公司氨基酸产品目前主要的下游领域是医药行业，被用于生产注射液等制剂及培养基等生物制品，另外，作为营养补充剂用于保健品、日化产品、食品等的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39,902,611.92	803,935,578.14	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4,644,257.66	660,478,535.80	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81	8.50	3.6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26%	17.5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49%	17.84%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02,840,353.47	170,921,436.75	1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01,361.86	27,677,021.46	3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675,117.63	22,541,882.05	6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50,186.81	26,571,624.23	154.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51%	4.4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42%	3.5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36	33.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利息保障倍数	-	-	-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	无限售股份总数	35,604,000	45.83%	0	35,604,000	45.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628,000	14.97%	-	11,628,000	14.97%

件股份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47,880	0.06%	0	47,880	0.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2,084,000	54.17%	0	42,084,000	54.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884,000	44.90%	0	34,884,000	44.9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77,688,000	-	0	77,688,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993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松年	境内自然人	46,512,000	0	46,512,000	59.87%	34,884,000	11,628,000
2	无锡市晶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0,000	0	3,600,000	4.63%	3,600,000	0
3	无锡市晶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0,000	0	3,600,000	4.63%	3,600,000	0
4	上海昊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昊阳新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2,194,000	-339,000	1,855,000	2.39%	0	1,855,000
5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1,944	330,487	782,431	1.01%	0	782,431
6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000	0	600,000	0.77%	0	600,000
7	马奉其	境内自然人	0	480,000	480,000	0.62%	0	480,000
8	管建国	境内自然人	0	424,811	424,811	0.55%	0	424,811
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国有法人	0	381,744	381,744	0.49%	0	381,744
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52	295,131	321,683	0.41%	0	321,683

	户							
合计			56,984,496	1,573,173	58,557,669	75.37%	42,084,000	16,473,66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李松年担任无锡市晶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无锡市晶耀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2.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重要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质押	50,335,743.27	5.99%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及其利息
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冻结	508,333.17	0.06%	电费户协定存款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保证金	3,000.00	0.00%	ETC 冻结圈存保证金
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专款专用资金	215,540.00	0.03%	政府专项补助资金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1,759,111.30	0.21%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保证金	20,450,385.23	2.43%	实际控制人履行承诺保证金
总计	-	-	73,272,112.97	8.7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受限主要是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为开展正常经营活动而进行质押，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